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陳淑君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65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2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1008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1學年度國中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
(23545967_1113100840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本局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實施計畫暨本市立明德國中111年11月17日北市德中教字第1116008440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國中實施本土語文教學課程設計與實踐，並逐步發展本土語文教學可行單元教案，並提供各校相關資源進行交流與反思，特委請明德國中辦理旨揭工作坊。
- 三、旨揭計畫略述如下：

(一)梯次

1、第1梯次（閩南語）

(1)111年12月15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6時。

(2)111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6時。

懷生國中 1111125



OEAA1113008633

2、第2梯次（閩南語）

(1)112年6月1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6時。

(2)112年6月15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6時。

3、第3梯次（客家語）

(1)112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6時。

(2)112年6月14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6時。

(二)地點：本市明德國中行政樓1F會議室。

(三)參加對象：本市國中通過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

中高級認證者，且本學年度擔任本土語文課程教師或下學年度將協助學校發展本土語文課程之教師。參與人數以30人為限，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排代。

(四)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報名。每梯次參加研習人員應全程參與2次工作坊，於即日起至當次研習3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完成薦派。

四、實施計畫如附件，倘有疑義請逕洽明德國中教務處黃耀祺主任，電話：（02）28232539轉301；教學組吳宛臻組長，電話：（02）28232539轉302。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

